

SYCR-2023-00001

邵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邵市政发〔2023〕4号

邵阳市人民政府 废止《关于鼓励我市废旧钢铁综合利用产业 高质量发展的通知》的决定

各县、市、区人民政府，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市直有关部门：

经研究，决定废止《关于鼓励我市废旧钢铁综合利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》（邵市政办发〔2022〕10号）。

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邵阳军分区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监委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人民检察院。

各民主党派市委。

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5月11日印发
